

黄石市财政局文件

黄财农发〔2025〕185 号

黄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市级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第二批）的通知

财政局：

为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精神，经市人民政府同意，现下达你地 2025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以下简称衔接资金） 万元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下达的 2025 年衔接资金主要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。

二、上述资金收支列 2025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1100231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”科目，支出列入

2025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”。

三、各地要严格遵照衔接资金管理有关要求和规定,管理使用市级衔接资金,聚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短板弱项,支持乡村产业发展,在确保资金安全前提下,加快衔接资金拨付使用。

四、此次下达的市级衔接资金列入转移支付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范围,各级财政部门要在预算一体化系统及时接受登录预算指标,并保持“追踪”标识不变。各级财政部门要依托预算一体化系统转移支付监控模块,加强日常监管,提高资金管理使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。

附件: 1.2025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(第二批)分配表

2.2025 资金区域绩效目标备案表



附件 1

2025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第二批）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县（市、区）	乡村产业发展				备注
	合计	粮食安全稳产保供	特色产业扶持		
			阳新屯鸟	黄金湖甲鱼	
大冶市	800	100	200	500	
阳新县	1100	300	600	200	
开发区·铁山区	170	70	—	100	
新港园区	30	30	—	—	通过阳新县 结算办理
合计	2100	500	800	800	

附件 2

资金区域绩效目标备案表

(2025 年度)

资金名称	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			
地方财政部门	**县财政局	地方主管部门	**农业农村局等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金额:			
年度目标	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支持产业发展项目数量 (≥**个)	
			支持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数量 (≥**个/处)	
			支持脱贫人口稳定就业人数 (≥**人)	
		质量指标	项目建设验收合格率 (≥**%)	100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及时率 (≥**%)	100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困难群众经济收入	稳步提高
		社会效益指标	基础设施条件	持续改善
		生态效益指标	生态环境	持续改善
			人居环境	持续改善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项目库建设	不断完善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体满意率 (≥**%)	90

